



THIZ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即時科研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19)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之第一季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之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即時科研集團有限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即時科研集團有限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 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 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 本公佈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 僅資識別

概要

-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錄得營業額約2,356,000港元。
- 股東應佔虧損約1,856,000港元。
- 本公司董事(「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股息。

業績

即時科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在此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九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2,356	590
銷售成本		(2,163)	(431)
毛利		193	159
其他收入	3	69	11
銷售及分銷費用		(20)	(26)
一般及行政費用		(1,895)	(2,176)
經營虧損		(1,653)	(2,032)
融資成本	4	(203)	(345)
除稅前虧損		(1,856)	(2,377)
稅項	5	—	—
期內虧損		<u>(1,856)</u>	<u>(2,377)</u>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856)	(2,377)
少數股東權益		—	—
		<u>(1,856)</u>	<u>(2,377)</u>
每股虧損			
—基本(仙)	6	<u>(0.12)</u>	<u>(0.18)</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間虧損	(1,856)	(2,377)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7)	(30)
	<u> </u>	<u> </u>
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u>(1,863)</u>	<u>(2,407)</u>
應佔：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1,863)	(2,407)
少數股東權益	—	—
	<u> </u>	<u> </u>
	<u>(1,863)</u>	<u>(2,407)</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未經審核)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本公司 權益持有 人應佔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四月一日之結餘	130,274	28,597	84	360	4,386	(185,652)	(21,951)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 財務報表之匯兌 調整	-	-	-	-	(30)	-	(30)
期內虧損	-	-	-	-	-	(2,377)	(2,377)
	<u>130,274</u>	<u>28,597</u>	<u>84</u>	<u>360</u>	<u>4,356</u>	<u>(188,029)</u>	<u>(24,358)</u>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 三十日之結餘	<u>130,274</u>	<u>28,597</u>	<u>84</u>	<u>360</u>	<u>4,356</u>	<u>(188,029)</u>	<u>(24,358)</u>
於二零一零年							
四月一日之結餘	156,274	28,292	84	360	4,383	(196,601)	(7,208)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 財務報表之匯兌 調整	-	-	-	-	(7)	-	(7)
期內虧損	-	-	-	-	-	(1,856)	(1,856)
	<u>156,274</u>	<u>28,292</u>	<u>84</u>	<u>360</u>	<u>4,376</u>	<u>(198,457)</u>	<u>(9,071)</u>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 三十日之結餘	<u>156,274</u>	<u>28,292</u>	<u>84</u>	<u>360</u>	<u>4,376</u>	<u>(198,457)</u>	<u>(9,071)</u>

賬目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六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第22章，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集團從事開發及提供一系列Linux解決方案，包括Linux作業系統和Linux應用系統及經營其他業務。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未經審核之綜合業績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所編製。該等業績亦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載列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年報內。

此未經審核之綜合業績與本集團編製其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時所採納之會計政策相符。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任何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

3.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

營業額指經扣除退貨及折扣，並減去增值稅後，售出產品之發票值。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之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分銷本集團 Linux 軟件及硬件產品	85	308
貿易收入	2,266	282
培訓收入	5	—
	<u>2,356</u>	<u>590</u>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8	10
雜項收入	61	1
	<u>69</u>	<u>11</u>
	<u>2,425</u>	<u>601</u>

4. 除稅前虧損(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經扣除以下各項：		
售出存貨成本	2,163	431
產品開發成本攤銷	100	100
折舊	53	163
融資成本	203	345

5.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零九年:16.5%)之稅率計算,而其他司法權區則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由於本集團於期內產生稅項虧損,故並無作稅項撥備。

由於並無客觀證據顯示預期將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可供抵銷暫時差異之減少,故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遞延稅項資產暫時差異之稅務影響於財務報表中未獲確認。

6.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1,85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377,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562,737,250股(二零零九年:1,302,737,250股)計算。

由於尚未行使購股權並無攤薄影響,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業務回顧

全球經濟呈現復甦跡象,尤其在中國大陸,本集團之業務亦因此得以改善。受惠於中國大陸強勁之消費意欲,本集團時尚貨品及禮品業務有所增長。優質的服務及新穎的產品設計,令本集團貨品廣受歡迎,本集團有信心把握消費品需求日益增加所帶來的龐大商機。

本集團憑藉財政穩健,建立了分銷網絡及與供應商良好的關係,加上採取謹慎的採購策略和成本控制,配合豐富貿易管理經驗,令貿易較去年同期上升。

本集團一直面向國內市場,拓展中國禮品市場,向國內企業提供一站式禮品,從集團目前的合作客戶和市場來看,禮品市場有很大的發展空間。本集團將與大型企業合作,爭取更多市場商機。

憑藉高質素的產品，本集團除了固守Linux的核心專業技能，不斷發展Linux平台下的軟件開發技術外，亦把商貿業務伸延至時尚女性生活用品，為女性日常生活用品確立嶄新的時尚文化。本集團相信中國女性時尚用品市場具有巨大發展潛力。

展望

由於中國大陸之購買力及追求品質及款式之意欲不斷提高，本集團對業務前景極具信心。本集團將調整業務策略，開拓新銷售渠道，發展營運成本較低的網上購物平台，透過巨大的網上購物商城客戶平台，將大大擴闊客源之外，令網上產品銷售業務發展事半功倍。

儘管環球經濟有欠明朗，本集團將保持審慎態度，並將制定策略推廣時尚貨品及禮品，以提升本集團之業務及尋求機遇以擴展其他業務。管理層將繼續實行嚴格之成本控制以確保維持本集團之營運效率。

本集團擁有豐富的貿易經驗和分銷網絡，並與供應商建立良好關係。憑藉本身的優勢，配合審慎的採購部署和靈活的銷售策略，貿易業務將繼續保持穩健的發展。

展望未來，本集團除將繼續在以Linux為核心的專業技術軟件產品開發以及禮品市場上深耕外，亦將致力於拓展電視購物市場。隨著國內生產總值強勁增長，中國顧客購買力不斷增強，需求亦將大幅增加。本集團注意到中國市場具有龐大發展潛力，決意進一步增加市場佔有率。本集團將繼續通過擴大銷售網絡發展內地業務，以把握人民幣升值和中國相對較強的經濟增長所帶來的機遇。

財務摘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綜合營業額約為2,35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590,000港元)。於回顧期間，期內之經營虧損為1,652,000港元，去年同期則為2,032,000港元。此外，期內之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1,856,000港元，去年同期則為2,377,000港元。

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七日完成，認購人已按每股認購股份0.10港元之認購價成功認購合共120,000,000股認購股份。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證券之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或短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短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文所述之登記冊之權益或短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61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短倉如下：—

(a) 本公司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之長倉

董事姓名	權益類別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股份百分比
林建新先生	個人	52,950,000	3.39%
王凱煌先生（「王先生」）（附註）	其他	15,086,000	0.97%

附註： 上述15,086,000股股份以Eagle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名義登記持有。Eagle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乃Intelligent Management Limited（為一項家族全權信託Intelligent Management Discretionary Trust之受託人）全資擁有之公司，該項信託受益人包括王先生及其家族以及全球任何慈善團體。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王先生持有Intelligent Management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先生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本公司股本衍生產品之相關股份之長倉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六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一年計劃」)，據此，本公司可向本集團之全職僱員(包括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授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五日，本公司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二零零四年計劃」)，據此，本公司可向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授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而二零零一年計劃亦於同日終止。

董事姓名	權益類別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根據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已授出及未行使 之購股權可認購 之普通股數目	
				行使期間	
王凱煌先生	個人	二零零一年 十一月二十一日	2.20	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234,995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並無根據二零零一年計劃及二零零四年計劃授出或行使購股權。

(b) 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短倉

除本報告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概無於本公司之股份或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短倉。

除本報告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短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短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文所述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短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61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短倉。

主要股東之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條文項下或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益或短倉之人士（非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如下：—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持有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Hsu Chia-Huey 女士	實益	55,470,628	3.55%
	應佔受控制 公司權益	117,745,000	7.54% (附註 1)
Chu Ya Hsin 女士	實益	106,500,000	6.82%
	應佔受控制 公司權益	85,090,909	5.44% (附註 2)

附註：

- (1) 117,745,000 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 7.54%）由 Extra Bright Trading Limited 持有，該公司由 Hsu Chia-Huey 女士擁有 51%。因此，Hsu Chia-Huey 女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 7.54% 權益。
- (2) 85,090,909 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 5.44%）由 Maxbase Holdings Limited 持有，該公司由 Chu Ya Hsin 女士持有 50%。因此，Chu Ya Hsin 女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 5.44% 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概無任何人士（非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條文項下或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益或短倉。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於「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證券之權益」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可藉認購本公司或任何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管理層股東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之權益外，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概無任何人士有權行使或控制行使本公司股東大會百分之五或以上之投票權並可實際指示或影響本公司之管理。

競爭權益

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構成競爭之業務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股份。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成立了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形式制訂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的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黎哲女士，朱孟祺先生及陳美詩女士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由朱孟祺先生任主席。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監督本公司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管制。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並已據此提供建議及意見。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除下文詳述者外，本公司期內均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的所有規定。

主席及行政總裁

守則條文A.2.1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須清晰訂明並以書面形式列載。

王凱煌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負責管理董事會及本集團業務。董事會考慮到現有董事會的架構及本集團的業務範疇，暫時沒有迫切需要改變現狀，認為王先生同時擔當兩個角色，有足夠能力作出優先次序，履行任務。但是，董事會會不斷地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成效，以評估是否有分開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的需要。

非執行董事

根據守則條文第A.4.1條，每位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惟可膺選連任。現時，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條至5.67條所載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董事已遵守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所規定之買賣標準及行為守則。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王凱煌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王凱煌先生、林穎甫先生及袁祖平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林建新先生、謝宜蓁女士及巫巧如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黎哲女士、朱孟祺先生及陳美詩女士。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在創業板網址 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及在本公司網址 www.thizgroup.com 刊登。